

# 绵阳市农业农村局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公告

因工作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2 名编制外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认真细致，爱岗敬业，吃苦耐劳，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3. 无违法违纪行为，具备正常履行工作职责的身体条件。

## 二、资格条件

1. 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初始学历）。
2. 女性，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1985 年 7 月 31 日以后出生），身高 160cm 以上，五官端正。
3. 熟练操作运用办公软件，熟悉会务服务管理。
4. 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协调沟通能力。

## 三、薪资等待遇

工资 3000—4000 元/月，有一定的绩效考核奖励，按政策享受五险一金、工会福利、午餐补助、法定节假日。

## 四、招聘方式

### （一）网上报名

本次招聘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报名时间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 17:00 止，逾期不再受理。报名者须将本人

有效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相关材料扫描件以及报名信息表（附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153583884@qq.com。

## （二）资格审查

根据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结合报名人员条件和个人自荐情况，按照不低于5:1的比例择优确定应聘人员直接进入综合考核。通过邮件、信息或电话等方式向应聘人员反馈是否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 （二三）综合考核

具体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岗位招聘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聘人员名单。

## （三四）聘用

按政策办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它有关聘用手续。拟聘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办理报到和有关手续，因拟聘人员个人原因逾期未办理相关手续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因拟聘人选明确放弃聘用以及其他原因导致拟聘岗位空缺的，如需递补，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 五、服务期限

试用期一个月，签订一年劳动合同，到期后我局根据聘用人员工作表现情况和工作需要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劳动合同。

##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招聘工作全程接受局机关纪委监督。对违反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视其情节轻重追究相应的责任；对弄虚作假的应聘人员，一经发现，取消聘用资格，已经被聘用的予以解聘。

(二) 聘用的社会在职人员，如与原单位涉及劳动纠纷，概由本人负责处理，聘用前仍未处理妥善的，取消聘用资格。

(三) 应聘者应保证通讯工具畅通，因通讯不畅导致相关后果由应聘者本人承担。

附件下载地址：<http://nyncj.my.gov.cn/tzgg/25073531.html>

绵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0年8月12日

**温馨提示：在应聘过程中，请同学们提高警惕，加强防范意识，谨防求职陷阱。**